

海控南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海控南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8 名，实到董事 8 名，董事马珺女士代行董事长职责负责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董事审议、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1. 审议通过《关于控股股东延期履行免税资产注入承诺的议案》，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马珺、马东艳、林婵娟回避表决）

详见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或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控股股东承诺事项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0）。

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经 2025 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 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或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 2025-041)。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海控南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六日